

《海安市曲塘镇总体规划(2013-2030)》(2018 修改) 的公示说明

《海安市曲塘镇总体规划(2013-2030)》(2018 修改), 是以《海安市曲塘镇总体规划实施评估报告》的结论为依据, 在充分分析现阶段我镇经济社会、人居环境、城镇体系、道路交通、城镇空间布局等多方面的现状发展和建设实施情况的基础上, 对镇区用地布局、综合交通系统、绿地系统等内容进行了优化和调整。

一、规划期限

近期: 2018 年——2020 年;

远期: 2021 年——2030 年。

二、规划范围

规划区: 曲塘镇域行政范围, 面积约 118.7 平方公里。

镇区范围: 规划范围北至曲北路北规划界限、西至 S403, 南至 G328, 东至规划界限, 总用地面积 17.92 平方公里, 其中城镇建设用地面积 13.15 平方公里。

三、城市规模

1、镇区人口规模

近期 (2020 年): 6.5 万;

远期 (2030 年): 12.0 万。

2、用地规模

规划曲塘镇 2020 年城镇建设用地 793.00 公顷, 人均建设用地 122 平方米; 2030 年城镇建设用地 1315.32 公顷, 人均建设用地 109.6

平方米。

四、《海安市曲塘镇总体规划（2013-2030）》（2018 修改）主要内容

（一）重大基础设施的调整。作为南通市与海安的西门户，在新形势下，曲塘镇道路交通体系逐步完善。区域性道路省道 403 新建，镇区道路黄海大道西延线形微调，新汽车站已建成；新通扬河航道升级，由原先五级航道升级为三级航道，已整治建设，6 处港口预留 1-2 处。

（二）落实《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

2013 年底批复的《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和《江苏省通榆河水污染防治条例》以及落实南通市城市总规修编的“三线三区”关于海安城镇开发边界和生态控制管制区的调整，其中涉及曲塘镇的有新通扬－通榆运河清水通道维护区，范围为两岸各 1000 米；焦港河(海安市)清水通道维护区，范围为两岸各 1000 米，这两处的生态功能为“水源水质保护”；另外，曲塘镇龙池村区域为“种质资源保护”。曲塘镇域范围内的红线区类型均为二级管控区，尤其焦港河两侧涉及曲塘镇镇区规划建设，急需对管控区范围内的规划建设用地实施调整。

本次修改的主要内容：将原总规焦港河两侧控制 50 米的防护绿地调整为两岸各控制 1000 米。

（三）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相衔接

近年来，曲塘镇发展势头迅猛，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已修编完成。围绕“多规合一”的要求部署，加强与土地利用规划、环境保护规划

等的衔接，形成同步编制、共同指导建设的法定规划，提高规划编制效率，形成一张“蓝图”。

（四）镇村布局规划优化。《海安曲塘镇镇镇村布局规划》的编制，将优化镇村布局规划理念纳入其中，统筹考虑城乡发展、产业布局、公共资源配置、基础设施建设，实现多规融合，相互协调。

本次修改的主要内容：将现行总规规划的农村居民点 20 个，其中，新型社区 4 个，农村社区 16 个调整为发展村庄 46 个，其中重点村 41 个、特色村 3 个、重点（特色）村 2 个。

（五）调整城镇空间结构和功能布局。基于城镇功能分区，依托主要的交通通道，将原总规的“两心两环、三轴三片”的城镇空间结构优化为“两心两环、三轴四片”的空间结构体系。“两心”即在人民中路和都天路交汇处形成的镇区商业中心和在曲水路与都天路交汇处成的镇区行政中心。“两环”即沿人民中路、都天路、曲水路、金曲路形成的公共设施环和在其外围形成的水绿景观环。“三轴”即通扬运河休闲文化轴、人民中路城镇发展轴和曲水路景观轴。“四片”即曲联河西侧、茂源路两侧、省道 403 东侧的产业片区；曲东河以西、滨河路以东的城镇居住片区；焦港河两侧的生态红线保护区及道口区域的物流基地。

（六）根据合理性纳入实施过程中的调整变化。将近几年实施或正在实施的重大项目纳入总规修改。